

证券代码：832422

证券简称：福昕软件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名情况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韦积庆、Philip Gregory Lee、James Conley、Sang Hyun Park、Frank Kettenstock、Rick Brown、Jenny Zheng Li、Andrew Travis、Marc Monneuse、Carsten Heiermann、Rowan Christopher Hanna、森真一、梁俊义、黄鹏、林承章、魏群、林芝、刘文化、伍钊渺、范金源、李晓芬、林其华、孟庆功、李渊明等24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现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核心员工的认定，应当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并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由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后，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规定，公司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从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7月10日，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应于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公司拟于2020年7月13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并于同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于2020年7月9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